

2008 年 10 月 17 日油尖旺地區管理委員會  
第七十九次會議記錄摘要

---

油尖旺地區管理委員會於 2008 年 10 月 17 日舉行第七十九次會議。會議討論的主要事項扼述如下。

(I) 油尖旺區露宿者

---

2. 委員知悉有關油尖旺區露宿者個案的工作進度，包括數個獲優先處理的露宿者個案。
3. 就彌敦道及加士居道交界行人路的兩位露宿者個案，有關政府部門已進一步加強聯合清理行動，社署亦加強傳遞母子二人必須離開該處的訊息，兩位露宿者已經感受到政府部門清理該露宿者黑點的決心，減少堆積雜物。社署會繼續勸諭他們申請調遷更合適的公屋單位，及注意兩位露宿者的精神狀態，在適當時候為他們提供協助。
4. 有關綠化渡船街天橋底的進度，土木工程拓展署表示將邀請承辦商草擬綠化設計圖，完成後便會把草圖送交油尖旺地區管理委員會參閱。在工程展開前，警方和食環署會繼續加強在該處的巡邏和清潔服務。
5. 就文昌街垃圾站外疑染有毒癍的露宿者個案，委員表示在有關部門採取聯合清理行動後，已見該處環境有所改善。他們希望食環署和警方可繼續加強執法行動，進一步打擊非法販賣及防止罪案發生。
6. 有關在天星碼頭設置小賣亭以防止露宿者聚集的個案，委員知悉該小賣亭運作順利，社署並建議擴大小賣亭計劃，安排非政府機構在附近搭建展覽及推廣櫃位和作小型表演，為期兩年。有關計劃已獲相關政府部門原則上支持。有關機構將透過社署提交具體計劃，讓有關部門作進一步考慮，才可確定詳細安排。會上亦同意有關擴充計劃在落實後須定期檢討。

## (II) 行人路阻塞問題

---

7. 委員討論有關區內行人路阻塞的問題。委員知悉在新填地街 568-634 號和廣東道 1128-1190 號一帶，有建材商經常把貨物及廢料堆放在行人路、泊車位及行車路上，而且該路段亦常有違例泊車的情況，造成嚴重阻塞和對途人構成滋擾。主席指出該地點已被列入定期聯合清理行動的其中一個打擊重點，在過去三個月，民政處聯同食環署、地政署和警務處已在該處進行了多次聯合清理行動，最近一次的行動在 10 月 15 日進行。委員知悉雖然各部門已加強在該處的聯合清理行動，但在清理行動過後，有關店舖又將貨物放在行人路上，可見聯合清理行動未能有效對付有關的滋擾問題。主席希望各部門除了聯合清理行動外，應各自加強本身工作，包括：

- (i) 食環署和地政署各自在日常行動中，加強執法和向有關商戶及違例人士提出檢控；
- (ii) 警務處加強對該處非法泊車的執法行動，檢控違例人士和拖走有關車輛；
- (iii) 運輸署研究其他可行措施，以改善該處的交通擠塞及非法泊車問題。

8. 委員希望各部門通力合作，對區內其他的阻街黑點繼續加強執法和檢控工作。

## (III) 對街上易拉架採取的執法行動

---

9. 委員知悉食環署計劃以油尖旺區為其中一個試點，於短期內聯同有關政府部門加強執法行動，打擊區內街道上違例展示的商業宣傳易拉架，以改善行人路阻塞的問題。該署將採用「先宣傳，後執法」的手法處理易拉架問題，除了發信通知擺設易拉架的公司有關行動外，亦會在 10 月聯同油尖旺區議會議員及有關部門，包括民政處、警務處和地政署的代表，到達區內易拉架問題較嚴重的地點，派發由油尖旺區議會主席及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聯署的勸喻信，勸喻有關人士自律及遵守法紀，然後食環署將展開嚴厲的執法行動，移走有關易拉架及向違例者提出檢控，以解決易拉架造成的阻塞問題，警務處亦會全力協助食環署進行執法工作。

(IV) 各政府部門預算諮詢油尖旺區議會或其轄下各委員會的事項  
(2008年10月至12月)

---

10. 委員知悉油尖旺區議會將在2008年10月30日舉行會議。

(V) 清潔香港油尖旺區地區行動計劃進度報告(2008年8月至9月)

---

11. 委員閱悉報告內容。

(VI) 各政府部門在油尖旺區採取的防止水浸措施報告(2008年8月至9月)

---

12. 委員閱悉報告內容。

(VII) 油尖旺區議會暨轄下各委員會及各分區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  
(2008年8月至9月)

---

13. 委員閱悉報告內容。

(VIII) 油尖旺區大廈管理跨部門工作小組-目標大廈進度表(2008年1月至6月)

---

14. 委員閱悉報告內容。屋宇署表示，現時該署推行的「樓宇維修統籌計劃」，已取代了過往的「大廈管理統籌委員會」的目標大廈。「樓宇維修統籌計劃」由屋宇署負責執行，目的是協助業主和業主立案法團解決樓宇的管理和維修問題，其他參與的部門包括民政事務總署、消防處、機電工程署、食環署、水務署及環境保護署，有關部門會到有關樓宇視察，然後詳列視察結果及有關樓宇需要進行的各項維修工程，以便業主更有效率地處理樓宇的問題。屋宇署表示樂意安排座談會，向議員講解有關樓宇和建築物管理的問題。

(IX) 改善花墟一帶阻街問題

---

15. 委員知悉花墟一帶商舖佔用行人路及行車路擺賣貨品問

題嚴重，警務處及食環署分別接獲不少商舖佔用路面的投訴。民政處於九月三十日召開了一個跨部門會議，並邀得區議會，分區會及花商代表出席。在該會議上，大家都同意整頓花墟市容，並加強執法。各部門現正積極打擊「黃影線」上的非法泊車及擺賣活動，以及制定時間表進一步規管舖前擺賣的情況，期望於兩個月內改善花墟的阻街問題。

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 
2008年10月